#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来源：网友投稿 作者：小六 更新时间：2025-01-17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精选30篇）《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　　读完了《城南旧事》，有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对我来说世间的事物我们小孩还看得不够透彻，引用书中的“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但是在我们小孩眼中快乐要比忧伤*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精选30篇）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

　　读完了《城南旧事》，有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对我来说世间的事物我们小孩还看得不够透彻，引用书中的“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但是在我们小孩眼中快乐要比忧伤要多得多。

　　小说是主人公小英子在老北京的生活经历组成，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会馆前的“疯”女人秀贞，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野里的小偷儿，敢于冲破家庭的束缚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她们都曾与英子朝夕相伴，但最后却有一一离去。直到最后，严厉又慈爱的父亲离去，小英子背上长女的家庭责任，童年就远去了，孩子时的梦想都远去了。肩负家庭的责任，童年就这样结束了！

　　五个故事中《惠安馆》篇幅最重，也最为感人。英子初次尝到友情的甜蜜，又初次尝到世事的苦涩。秀贞和妞儿让英子摆脱了大人的束缚，英子又让她们母女俩相认了，而等待着她们的是死亡，而不是快乐，从单纯快乐到惆怅，其中凝聚了多少人间悲喜呀！

　　我们享受着父母的疼爱，要爱护身边的人！书中描写当身边的人与英子一个个的离去时，英子是有多么的伤心啊。可能你觉得这不太可能发生在你的身上，但当你真的失去她们的时候，会怎么样？世事难料。多照顾照顾，关心关心身边的人吧，小时候父母关心我们，长大以后我们要回报他们，这是必然的，你别人快乐，自己也会快乐的。

　　《城南旧事》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像一幅老北京风俗画，但是我们的童年是一首幸福的歌曲，和小英子比起来天差地别。我们在快乐中成长，在幸福中长大。追忆着童年的梦想都是那么美好，校园、学习、劳动都是难忘的。在伟大祖国爱护下，我们小孩子快乐的成长，感谢祖国！像妈妈一样爱护我们！让我们的梦想飘扬起来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

　　文/董佳颖

　　《城南旧事》是我第一次看的小说。这本书非常的精彩，让我一看就非常入迷。

　　小说采用第一人称的叙事方式，所记载和描写的一切事件和情景，都是主人公小英子亲眼所见、亲耳所听、亲身感受或思考的。这样一来，小英子经历的人和故事旧使读者既感到新奇，又觉得真实可信。小说在语言上、人物形象和故事的内容上，都体现了它的“京味”特征。为读者展现了浓厚的北京地域特色，如北京话、北京人、北京的风土习俗等等。

　　我最喜欢“惠安馆”.这一段最精彩、最好看。英子帮助秀贞和妞儿团聚，但不幸死在了火车轮下。秀贞和妞儿好可怜啊！

　　我也喜欢“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在是小孩”里的插叙那一段，体现了爸爸慈爱的一面，爸爸虽然严厉，但却是为了“我”好，不愿“我”养成不好的习惯。

　　在“兰姨娘”中，为了让德先叔和兰姨娘彼此有好感，狡黠的“我”耍了心思抹去了“四眼狗”,反而说兰姨娘夸德先叔有学问。在午饭时，两人看着对方，表现了“我”的计划成功。在这里小英子的角色就像似媒人。她用她的聪明、狡黠，挽救了自己的家庭。

　　《城南旧事》实在太好看了。到现在都让我回味无穷。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3**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这本书就是林海英的《城南旧事》。它就像一支路标，开启了我心灵的道路。它就像太阳的光辉，让我迷茫的心找到了方向。一个“旧”字，就让我感受到它深刻的含义：老屋的瓦片；大河边垂首的杨柳；树下的枯叶；店门上的老门牌；围墙边摆放的破酒坛子……

　　读着《城南旧事》，我渐渐地走近了书里，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又慢慢地渗入我的脑海中：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这些地方所浮现的人物：井边的小伙伴妞儿、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躲在草垛里的小偷、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我们”的德先叔、和“我”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肺病去世的爸爸都与我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筑成的。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英子的童年却十分精彩、戏剧化。她童年遇到的每一件趣事都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上。她的童年故事真实、纯朴，纯净，淡泊，温馨。

　　当读到英子和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心里不禁为英子害怕起来；当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帮助他们母女重缝，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

　　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的孩子竟然比我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害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纯真的心，正因为她有这样的一颗心，她的童年才那么快乐。

　　《城南旧事》绝不仅是一本回忆录，它还是一篇佳作，它以它独特的特点，洗涤我们的心灵。当我合上书的最后一页，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读完此书，我深深体会到了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我都会深深地印在脑海中，不会忘记。

　　现在，我已经五年级了，再过一年就要告别我快乐无忧的童年。《城南旧事》就如苦涩中的一丝香甜，把我们拉回了过去，回忆童年。花儿谢了会再开，一曲终了还可以再从头，但是童年一去再也回……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4**

　　今天，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里面的几个小故事让我有很深的感触。

　　里面有一个小女孩叫妞儿，她在小时候被父母遗弃，现在被人收养，可是她的养父母只是把她当成赚钱的工具，不但不关心她，还经常打她、骂她。

　　现在，我们都生活在那么好的环境里，怎么可能体会到那个年代的生活呢？就拿我来说吧，每天都吃自己喜欢的菜，穿自己喜欢的衣服。有一次，妈妈做了一大桌好吃的，有：红烧肉、糖醋排骨、可乐鸡翅……可是我觉得红烧肉太咸了，糖醋排骨太甜了……还没吃两口，就放下筷子，回到自己的房间去了。妈妈见了，连忙来到我的房间门前，劝道：“乖女儿，快点出来吃饭啊！”可是我连理都没理。妈妈不行，爸爸也上阵，他还答应我如果我出去吃饭，就实现我一个愿望，这回我有点动心了，不过也还是没出去。最后，他们想不出办法，只好问我想吃什么，再到街上去买。现在我觉得自己做错了，我不该那么任性的，应该体谅父母的苦，因为我有那么好的爸爸妈妈。

　　《城南旧事》这本书教会了我：要学会懂得珍惜父母对我们的爱。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5**

　　在这个愉快的暑假，我读了一本感人肺腑的书，它的书名叫做《城南旧事》，它的作者是著名作家林海音。当我读完这本书是，深深的留下了两行热泪。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名叫英子的小姑娘，他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她结交的第一位朋友就是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之后两人经历了千辛万苦，终于，英子帮助秀贞找到了她失散多年的女儿，帮助她俩相认。

　　就在秀贞和女儿在寻找女儿的爸爸时，被飞驰的火车轧死了，因此英子十分难过，发了高烧，昏迷了数十天，差点丢了性命。几个月之后英子的父亲也去世了，英子非常伤心。但随着家人和亲友的离开，英子真正地体会到自己的责任，他真正的长大了。

　　故事中，主人公英子的一生十分的不幸，与她相识的人都遭到了不幸，自己的父亲去世了，英子的朋友秀贞也被车给轧死了，就连他的女儿也随着母亲秀贞英年早逝……所有的不幸，都发生在了英子周围，主人公英子简直就是在不幸中长大的孩子。但是她没有被不幸打倒，还坚强的活了下去。这种坚强不屈，风雨难阻的精神值得我们学习，十分令我佩服。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6**

　　这个暑假，我又一次拜读了女作家林海音的《城南旧事》。

　　这本书是作者以其七岁到十三岁的生活为背景的一部自传体小说，描绘了主人公英子在北京城南经历的童年往事。《惠安馆》中：纯洁、痴情的“疯女子”秀贞最终和她的女儿“小桂子”一起惨死在火车轮下。《我们看海去》中讲述了为供弟弟上学，迫不得已而做了贼的年轻人。《驴打滚儿》中：来自农村为了养家糊口，千里迢迢到英子家做奶妈，而她自己的孩子一个被淹死，一个被卖掉的保姆宋妈……

　　林海音把她小时候的童年惟妙惟肖地记叙下来，饱含真情实感。我捧着她的书一会儿边看边笑，一会儿又边看边哭，仿佛自己就是那个小英子。疯女人秀贞、伙伴妞儿、做贼的青年，美丽的兰姨娘，朝夕相伴的宋妈和因患病而长眠地下的慈父……这些人物都曾陪伴过英子，却都又一一离开了她。这本书中的一切都是那么自然、亲切，给人一种很真实的感受。

　　这本书朴实易懂，就连我们少年读者也能领会书中微妙的情趣和含义，是一本上佳的儿童读物！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7**

　　记得儿童文学家曹文轩曾经说过，一本好书就是一轮太阳，照射着咱们心灵。沉迷在《城南旧事》中，它好像是一眼清泉，缓缓流过我的心坎，带给我美的享受。就像啜一口香茗，那香味荡漾在唇齿间，久久不去……

　　《城南旧事》是有名女作家林海音的代表作，是一本自传体小说，小说透过小英子童真的眼睛，讲述人间间的酸甜苦辣，表白了她对童年的深深留恋和对家乡怀念之情。曾在半个多世纪前，小女孩英子追随着父亲母亲飘洋过海来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在这儿，她阅历了种种生与死的进程，时常挨养父打的妞儿，会馆前的疯女子，朝夕相伴的奶娘宋妈，出没在荒草丛中的小偷，最敬爱的父亲，他们都曾和小英子聊过，和她谈笑过，他们的音容笑容深深的刻在了小英子的心里，却又悄悄离她而去……

　　记得的文中说，“宋妈回老家的时候说：‘英子，你长大了，可不许欺侮弟弟，他还小啊。’兰姨娘跟四眼狗分开的时候，吩咐我说：‘英子，你长大了，可不要惹你妈赌气了。’蹲在草地里的那个人说：‘等你长大了，我们看海去！’”但这些人都随着她长大没有了影子。是和她没有影子的童年一起消散了吗？他们的离去，让英子坚强了，也长大了。

　　是呀，正如林海音所说“让实际的童年过去，让心灵的童年永存！”回忆她身边，那些朋友的悲剧，我觉得我们更应该珍惜现在的缘分，让自己没有遗憾的生活。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8**

　　赫尔岑曾说过：“书，这是这一代人对另一代人精神上的遗言，这是将死的老人对刚刚开始生活的青年人的忠告，这是准备去休息的哨兵向前来代替他的岗位的哨兵的命令。”的确，书便是这样。

　　前几天，我看了《城南旧事》这本书。书中讲的是英子小时候的故事。儿时的作者小英子一直生活在北京，但上个世纪二三十年代的北京城。还是胡同生活的时代。长得清秀可爱的妞儿;众所周知的“疯子”秀贞;重男轻女的宋妈，还有讲不清北京话的爸妈。他们都深深印在了我心中。

　　《城南旧事》这本书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很多童年的生活细节都被作者描述的栩栩如生，趣味盎然。老洋槐上的“吊鬼子”，西厢房里的小黄鸡，草丛里的小皮球，跟爸爸乱学歌谣，撮合兰姨娘与德先叔。尽管时代不同了，生活的条件也不同了，但作者纯真的童心并没有改变，因为那是作者最深处的记忆。

　　回过头，让我们也想想童年，有多少记忆是我们回味过的。或许真的很少很少。有的人甚至不稀罕去回味，因为他们认为，过去并不能代表现在。但他们又可曾想到：如果没有过去，又怎会有今天;如果没有过去，又怎会有悲与欢，如果没有过去，又怎会有离与合。过去，是重要的!

　　童年，是每个人最纯真，最快乐的时代。童年，也是每个人最深处的美好记忆。让我们一起来开启心灵的窗户，去回味心中最美丽的种子——童年的记忆!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9**

　　偶然间在一本书上看到着名诗人余光中先生的这样一句话：上海是张爱玲的，北京是林海音的。张爱玲与上海的关系不难理解，十里洋场，一城故事；然而提到北京，我更多的想到的却是老舍。《骆驼祥子》《茶馆》《龙须沟》……那些脍炙人口的名篇，都反映了老北京的风貌与那个年代普通北京老百姓的生活。于是，一个阳光灿烂的午后，我翻开书架上尘封已久《城南旧事》，去探寻林海音心中的那个老北京，走进那一片斜阳古道，城南落花。

　　一滴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夺目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美好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

　　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它是以年少的心态来记叙自己在北京城南的幸福童年生活。书中配有照片，图文并茂，让人更深切的感受到“旧”这个字的深刻含义：古城的残片，大柯的几根垂落枝条，瓦隆中存留的枯叶，临街老店被涂盖的字号，还有屋顶上的花盆以及巴在皇城墙上的冬雪……简简单单的意象，一个一个的片段，像是一扇古旧的铜门，轻叩，推开，便走进了历史，走进了另一种生活。

　　也许，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一个梦的符号，它代表经历沧桑后的人对纯真年代的怀念。童年啊！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读着《城南旧事》，我渐渐地走近了书的世界里，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慢慢地渗入我的脑海中：骆驼队、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这些地方所浮现的人物：冬阳下的骆驼队、井边的小伙伴妞儿、和“我”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肺病去世的爸爸都与“我”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筑成的，但是他们都是在岁月的步影中消失了。童年美梦，顿然破碎。可以说，童年时的每时每刻每分每秒都是一个人的重要的段落。

　　相比之下，虽然我的童年过得无忧无虑，但是英子的童年却过得十分出色。她的童年是戏剧化的，但是却是很真实、纯朴，那样得纯净淡泊，弥旧温馨。

　　她的童年之所以出色，是因为她有一颗纯洁净化的心灵，正是她有了这一颗心，她的童年才幸福。那是真正的，无忧无虑的，不折不扣的快乐。而世俗上的快乐，不过是金钱和名誉。

　　可以说，她的思想像金子一样闪光，像玛瑙一样纯洁，像水晶一样透明，像牡丹一样鲜艳。

　　我们要分珍惜美好的童年。现在，我已徘徊在童年的十字路口，很快，我即将离别童年。踏上人生的木舟，感受林海音女士缅怀童年的心情。每个人的童年不都是这样愚骏而神圣的吗？

　　当我合上书，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英子童年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每一种感觉都是那么细致动人，我一定会珍惜属于自己的童年时光，让世间的爱暖暖的延续。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0**

　　这个暑假，我读了林海英写的《城南旧事》。这本书记录了小英子的童年生活。

　　我在读第一篇文章“惠安馆传奇”时，我知道了小英子一家搬到北京还不到一年，作者写出了他们的对话，虽然只是短短几句话，就能把人物刻画得栩栩如生，我好像徜徉这本书中，能者见他们的举手投足、喜怒哀乐一样。特别是英子的妈妈和宋妈的对话：妈妈从不会说：“买一斤猪头，不要太肥。”而是“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还有“惠安馆\"，宋妈说“惠难馆”妈妈说“灰娃馆”爸爸说“飞安馆”小英子和孩子们说“惠安馆”，这些语言描写了他们每人格形象的鲜明对比。

　　别人都说秀贞是疯子但小英子却很友好地和她相处。这件事让我明白，在生活中，我们只要站在别人的角度，多为别人着想，我们就会理解别人，也会赢得别人的尊重。

　　年仅七岁的小英子，用自己的想法与行动告诉了我们：世界上本来就没有绝对的好人与坏人，也没人能真正分清他们，就如同没人真正分清海和天一样。因此看人不要只看表面，也要看内心的东西。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1**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问君此去几时来，来时莫徘徊……”这一首让人回忆离别的歌谣在《城南旧事》中响起。

　　林海音笔下的城南旧事，是美好而又平凡的，一个个文字都散发出温暖的气息。我最喜欢的一篇文章是《冬阳童年骆驼队》，在这篇文章中，天真的英子也学着骆驼一样，唾沫沾在薄薄的唇边。“慢慢地走，慢慢地嚼，总会走到的，总会吃饱的。”做任何事都耐得住性子，要学会让自己平静下来。也许骆驼就是因为不慌不忙的性格，才能耐得住长途的寂寞吧！生活中，我们不也要向骆驼学习嘛。

　　“叮呤呤——”下课了，我也开始想数学题了，一分钟过去了、十分钟过去了、二十分钟过去了，可我还是毫无头绪。“啊”我有些不耐烦了，于是开始疯狂地咬笔根，可是越急越是想不出办法。而就在这时，我想起了骆驼，也想起了它们不慌不忙的性格。“呼——”我深吸一口气，试着让自己平静下来，我开始冷静地思考数量关系，分析题目意思。三分钟后我终于解决了这个大“BOSS”。

　　生活处处皆学问，书中自有黄金屋。《城南旧事》不仅教会我要冷静，还教会了我许多道理。来看看这本书吧，让我们平静下来，我相信你也会有所收获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2**

　　清水，可以折射太阳的光辉;一本好书，可以净化一个人的心灵。在我内心的深处，曾经有这样一本书，它像一滴清水折射了我心中的太阳，这本书就是《城南旧事》。作者是林海音，它是以年少的心态来记叙自己在北京城南的幸福童年生活。看完书后，古城的残片、大树的几根垂落枝条、临街老店被涂盖的字号、半扇院门的插闩以及那些美好的回忆都一幕幕地浮现在我的眼前。

　　也许，童年，是记忆的开始，也是一个梦的符号，它代表经历沧桑后的人对纯真年代的怀念。读着《城南旧事》，我渐渐地走近了书里，看着英子在城南度过的幸福童年，它们就像是一股细流静静地，慢慢地渗入我的脑海中：惠安馆、胡同的井、闹市僻巷、草垛子……这些地方所浮现的人物：井边的小伙伴妞儿、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躲在草垛里的小偷、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我们”的德先叔、和“我”朝夕相伴的宋妈以及最后因肺病去世的爸爸都与我建立下了深厚的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可以筑成的。

　　当读到英子和惠安馆的疯女人秀贞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当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好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帮助他们母女重缝，还将自己的生日礼物——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他们当作盘缠去寻找思康叔。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的孩子竟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时而心惊肉跳，时而轻松自在。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害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颗纯真的心灵，正是因为她有这样的一颗心，她的童年才那么快乐。那是真正的，无忧无虑的，不折不扣的快乐。

　　《城南旧事》绝不仅是一本回忆录，它还是名篇佳作，它以它独特的特点，洗涤人的自私心，让人受到教育。这本书，的确让人沉醉，它像一位绘画大师，缔造出了真实的人性世界，为我呈现了一出精彩绝伦的演出。合上此书，房间里飘着一股淡淡的幽香，久久无法散去……

　　以上两篇《城南旧事》读后感由应届毕业生读后感网站整理提供，希望大家喜欢。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3**

　　暑假里我读过许多书，如：《窗边的小豆豆》、《繁星·春水》、《再见，坏习惯》等。我都很喜欢它们，可最让我印象深刻的则是《城南旧事》这本书，它告诉了我们：有坚强的意志力，是最有用的。

　　这本书的人物有：英子，宋妈，兰姨娘，德先叔，英子爸妈，秀贞，妞儿等。里面最让我敬佩的不是会将心比心的宋妈，不是漂亮聪颖的兰姨娘，而是坚强着实的小英子。在小英子的童年，经历过各种开心，忧伤离别，也尝到过许多幸福的滋味。这本书主要写了：小英子在原来居住的地方交到了妞儿和秀贞两个好朋友，她们每天彼此之间互相玩耍，互相谈天说地，从来都没有谁怨谁过。但秀贞找到了她失踪已久的女儿“小桂子”，两人迫不及待地去找思康叔叔，也就是“小桂子”的父亲，但最终非常不幸，英子的两个好朋友妞儿和秀贞双双惨死在了火车轮下。在故事最后，英子又尝到了悲痛的滋味，失去了父亲，这是非常难受的，这对于小英子来说，也许是撕心裂肺的痛。

　　读了这本书后我感受到了：小英子的坚强意志力很强，在秀贞、和父亲与世长辞后，小英子并没有自暴自弃，而是凭着自己勇敢的一面活下去，让自己活的不是很糟，而是变得更加成熟了，她的坚强是我们值得学习的地方。

　　再看看我们，有时因为一点小事就乱发脾气，有时甚至还会自暴自弃。可小英子遇到了人生中最打击她的事，她也会用平凡的目光去看待一切。在我们生活中，也会有自暴自弃的人。比如：我，在一个下午，因做不好小制作而被爸妈斥责。在那一刻，我的心中特别不舒服，心想：我可是第一次做，就不能给我点时间吗？想到这儿，我立刻转身跑上楼，偷偷哭了起来。不一会儿，泪水已经占满了我的双眼，我的眼睛红红的，想哭却哭不出来。在小英子失去亲人的瞬间，想必她也很伤心！

　　小英子的坚强意志，是我最值得敬佩的。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4**

　　我喜欢阅读。随着知识量的需求，也随着阅读的迫切，我捧起了《城南旧事》。

　　惠安馆讲的是疯女人秀贞寻女的故事。善良质朴的英子，疯疯癫癫的秀贞；天真可爱的妞儿，竟是大家苦苦寻找的“小桂子”。故事让人着迷，情节让人感动。我爱不释手，有时写作业竟不知不觉看起了《城南旧事》，魂儿像跑了一样，呆呆地看了半天，也不肯放下。它就像有一股魔力，吸引着人。

　　故事一直在为妞儿的身世做着铺垫，总是围绕着“泪坑儿”展开。这种情节的转变让人绝对想不到英子的两个朋友竟是母女关系。母亲秀贞，想嫁给一个大学生，怀了个小女儿，本应幸福美满，生下女儿后，却不得已抛弃女儿，最后落得“夫离女散”，她也变成了疯子。女儿小桂子，被人在齐化门捡到，从此为了唱戏而奋斗，是因为她有个狠心的养父。她们相认时，我读到“她的热气一口比一口急”时，我感到气喘；当读到“终于哇地一声哭出来”时，我的眼泪也要迸发出来。当她们离开时，我点了点头，欣然接受这个结果。

　　这本该是个圆满的结果，可事情并没有想象中这么简单。秀贞和妞儿的生命，不，是和小桂子的生命，结束在火车轨道上。这也是英子为什么会收到自己送出的手表、金镯子等物品的原因。最后的结果是个残局，秀贞没了、妞儿没了、小桂子也没了。英子的搬家使她忘掉了秀贞、妞儿、小桂子，开始新的生活。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5**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晚风拂柳笛声残，夕阳山外山。”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这首老歌就在耳边荡漾。

　　英子是一个活泼、天真、善良，乐于助人的女孩。她帮助疯子秀贞找孩子妞儿，使她们母女重逢。这使我想到了，英子6岁，就懂得了什么是爱，什么是关心别人，帮助别人，英子的童年是丰富多彩的，是纯朴的，还是令人难忘的。

　　我记忆最深刻的是：英子和惠安跟疯女人玩时，我真担心秀贞会不会做出伤害英子的事，但看到英子知道自己的伙伴妞儿就是秀贞的女儿时，英子不仅仅帮助她们母女重复，还将自己的钻石表和妈妈的金手镯送给她们当做盘缠去寻找秀贞的亲人，此刻，我不禁为英子感到骄傲，一个六岁女孩，竟懂得友谊，懂得爱，这大概是一种来自生活的力量鼓舞着她在成长吧！读着读着，我的心时而心惊肉跳，时而轻松自在。我觉得很奇怪：难道英子不怕秀贞吗？看到最后我才明白，她的童年之所以精彩，是因为她有一个纯真洁净的心灵，正是因为她有了这颗心，童年才会幸福。那才是真正的，无忧的，不折不扣的快乐。

　　读完《城南旧事》这本书，心里感觉就像冬日的暖阳洒在身上，使我感到做人要有一颗善良的心，才能感到充实感到快乐。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6**

　　《城南旧事》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一位著名的女作家，她以少年的心态来叙述自己在北京城南幸福的童年生活。书里面的人物十分丰富，有惠安馆的疯子———秀贞，有小桂子、宋妈等等一些非常生动的人物。

　　这部作品由五个篇章组成：《惠安馆》、《我们去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爸爸的花落了，我们不再是小孩子了》。全文中有一个人————英子贯穿始终，以她孩子般纯洁的眼睛来看北京生活的点滴，记录着英子七岁到十三岁的成长经历，旁观着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凭着她微妙的记忆把在童年生活里发生的每一件事记录下来了，汇聚成了一本书——————《城南旧事》。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充满疑问似的，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总是任凭人们进进出出。所以她和秀贞结下了友情，三天两头往惠安馆里钻；她和小偷写下了承诺，甚至认真的倾听小偷讲自己的故事；她非常爱着自己的奶奶，但又能平静地看着奶奶离开人世。小英子的眼中的一点一滴都是成人世界的悲欢离合，也让我们从小英子哪儿看到事情的另一面。虽然《城南旧事》落幕是心酸落泪的，这本书的每一个故事的结尾，里面的人物都是离作者而去，但作者依然很乐观，构成了作者一个十分精彩的童年。

　　读了这本书，让我更懂了很多人生道理，也让我更加懂得珍惜童年的美好生活。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7**

　　那天，我合上了《城南旧事》的最后一页，但英子的童年生活仍旧像放电影一般浮现在我的眼前，童年如同一株鲜花，渐渐盛开的时候，童年开始了，等它身上的花瓣全部凋落，童年就离我们而去了……

　　作者林海英因最纯真的笔调，记录了自己童年的点点滴滴，和喜怒哀愁，不是响起小贩们叫卖的胡同，种着夹竹桃的四合院，西厢房的小油鸡……小英子被这些充满温情的事物包围着，可见小英子在北京城南度过的童年是多么让人羡慕呀。

　　英子的世界是单纯的，是充满疑问的，但她从不在自己的世界里上锁，总是仍由人们进进出出。她和被世人认为是疯子的秀珍成了好朋友；她和“小偷”写下承诺，并认真地听着他将这自己的故事；她爱着自己的奶妈，当她走的时候，英子伤心难过，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我们看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虽然是天真的，却表达了人世间不同的情感。

　　看完《城南旧事》我感慨万千，回想我的童年，应该是无忧无虑，幸福快乐的，但还是短暂的，就如林海英所说“夏天过去，秋天过去，冬天又来了，骆驼队又来了，可童年却一去不还了”我们要珍惜这充满欢乐的童年现在，我已徘徊在童年的十字路口，我将会告别童年，踏上人生的木舟，每个人的童年不都是这样宝贵而神圣吗？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8**

　　小巷在古城中恬静地睡着，童年在记忆中朦胧地吟着。灰蓝的天空，轻缓的脚印，悦耳的铃声。那缕最和煦的冬阳，安逸的踱入了最冰冷的角落…… ——题记

　　这本《城南旧事》是文坛名家林海音女士独步文坛三十多年的经典作品，由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温暖了一代又一代人的心。主角英子用她稚嫩而天真的双眼，好奇地打量着社会，打量着人群，打量着善良，打量着丑恶。用她温暖的双手使文章字里行间都充斥着天真与暖意，让人们在淡淡的忧伤中，走进英子的童年，回到自己的童年。

　　翻开封面，这个小姑娘一切童稚的思绪都统统展现在你眼前——惠安馆善良可怜的疯子找到失散多年的女儿原来就是英子卖唱的伙伴妞儿，而两人双双消失在暴风雨英子发烧的夜晚，是酸涩团聚的泪水冲洗着这段温暖的记忆。草丛里被人憎恨的小偷，在她眼里也是为让弟弟读书而迫不得已的善良的人，许下一起看海去的美好诺言，是令人向往的约定吹拂着这段遐想的记忆。从大宅院中逃出来的姨太太，依然是美丽的象征，英子撮合了她和读书的“四眼狗”，心里却留下了说不出的遗憾，是保护家庭的决心围绕着这段芳香的记忆。慈怜善良的奶妈失去孩子的心痛，使英子告别了第二个母亲，望着乳母与黄板牙离开的背影，是胜似亲情的暮光拥抱着这段眷恋的记忆。最后，英子小学毕业了，而父亲却因疾而长眠于地下，坚强成长的责任封锁了这段失去亲人记忆，告别了这段天真童趣的岁月。童年也永远埋藏在这些记忆深处。

　　合上尾页，我的心灵却依旧没从柔缓的情节于深深的回忆中走出。英子在城南的旧事，好似一场梦，夹杂了许多泪与欢笑，可是我们的童年也丝毫不比她逊色呀!细细回忆，小时候的光阴总是那么慢，每一次畅游的时光总是那么快乐——第一次去动物园，第一次上幼儿园，第一次考一百分，第一次同学聚会，第一次细看母亲脸上的细纹，第一次……那么多第一次，那么多记忆，也被什么掩去了吗?那颗童心，那颗永远快乐的童心，现在又去了哪里?可是，就算记忆随风飘散，童年去不复返，快乐却是谁都能拥有的，亲人，朋友，甚至陌生人都在不停的呵护我们，给予我们更多美好的记忆。童年，我们都拥有过，而未来也正等着我们去创造，我想小英子也是这样想的。

　　引用书中的话：“我对自己说，把他们写下来吧，让实际的童年过去，心中的童年永存下来”。童年永远在我们心中。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19**

　　文/蔡婉滢

　　从此文章中的第一章中的第一段那打扫了也像没扫一样的北京打扫风格，北京人的不一样，从”北京老妈子很会偷东西，它们偷的米就一把一把地装进裤兜里，刚好落到绑着裤脚的裤管里，不知宋妈有没有把我家的白米放进她自己的肥裤里。“从中我看出了小英子小时候的想象力很丰富，别人说什么就想到什么古怪的。我觉得英子家中好笑的是妈妈买一斤猪肉，不要太肥。变成；”买一斤租漏，不要太回。“我从中看出了林家初到北京的娱乐。

　　林家的事不少，每篇文章都有事发生，这章有写宋妈说惠安馆成”惠难馆“,妈妈”灰娃馆“,爸爸”飞安馆“胡同里的孩子”惠安馆“,这几种叫法让英子不知该这么叫，只好跟着谁就和谁叫。英子跟着宋妈去买菜时遇见”疯子“已经不是第一次了。这次，”疯子“招了招手英子就过去了，而胡同里的孩子也不一定会过去，英子还和”疯子“成了朋友，这说明了英子的勇敢。后来在井窝旁和油盐店认识的好朋友——妞儿。

　　林海音小时候每天干的事情几乎都一样，早上的惠安馆找”疯子“,顺便带瓶吊死鬼回家。下午在西厢房等妞儿一起玩，还把吊死鬼喂给小油鸡们吃。后来晚上就练字。我第一遍看吊死鬼以为是指蚕宝宝，以因为”那些吊死鬼好像秀贞的那盒蚕“但后来我看来几遍后才发现吊死鬼是指尺蠖。

　　但在一个下雨天，英子生病了，妞儿来了，站在窗外，英子拿着妈妈的金镯子和妞儿来的了秀贞的房间里秀贞对英子很冷漠，只顾着收拾东西，一点也不像是朋友。秀贞收拾好后，也只对英子说：”天晚了，回家去吧。“就把妞儿拉了上车，拿了英子给的金镯就走，英子带病走出了惠安馆的门，又吹冷风，一下就倒了。醒后，宋妈和英子妈妈把以前的事掩盖。

　　读完了惠安馆这篇文章后，我觉得十分伤心，两个朋友一起离开自己，谁都会伤心，但看了后面的几篇文章，英子已经把之前好与不好的事情忘了，新的朋友给予了英子快乐，后面的文章也没提起这些事。

　　伤心的事开心不了，开心的事伤心不了。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0**

　　纯真的童年里有小小的我们，小小的我们心里，又装着一颗纯洁的心。

　　我又情不自禁地捧起了它——《城南旧事》。每当想到这本书，脑海里仿佛把书中的每一副场景都浮现了出来。初次认识小英子，是在《窃读记》这篇课文里，让我对她产生了兴趣，在书中：“疯癫”的秀贞，活泼可爱的小英子，因病去世的爸爸和英子的玩伴妞儿……每个人物都铭刻于心，他们每一个动作，每一个神情，好像电影似的浮现在我的眼前。

　　住在北京城南的小英子，在惠安馆认识了秀贞，秀贞讲了许多许多关于小桂子的事，英子听着似懂非懂地听着。最后秀贞带走了妞儿也就是“小桂子”，她不知该高兴还是伤心，连平时唯一能谈心的两个人走了，给小英子带来了一场打击。

　　“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一听到这首歌，便会想起英子在夹桃边的情景——花儿落了，爸爸走了，我不是小孩子了。英子玩伴走了，又失去了父爱，要担起重任，曾经活泼可爱、懵懂无知的小英子，长大了啊！

　　童年啊！是梦中的真，是回忆时含泪的微笑。可英子的童年美梦，在爸爸去世的那一刻猝然破碎。

　　我的童年，有被父母赞扬时的喜悦，也有做错时被批评时流下的眼泪。

　　我童年做过许多“傻”事，我记忆尤深的是那次，妈妈让我去买一袋米，我拿着钱兴奋地跑到便利店。回来时，因为米实在太重，一路拖着回家。袋子被石头磕破了，一边走一边漏，走了许久，米已经漏了一半，如果没有路人提醒，我估计会拖着回家了，我心急如焚，却没有任何办法，我突然想到一个鬼点子，一溜烟跑回去捡起掉下的一粒粒米，一点一点放回袋子，换了一头继续拖。我当时甚至觉得自己是个天才，回家后被妈妈狠狠地大骂了一顿，我竟然还觉得很委屈，现在一回想，真是哭笑不得，果然“傻”人就会做“傻”事啊！

　　我和英子的童年迥然不同，以前总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如果我受了英子那么大的打击，我甚至不知道我还坚持得下去吗？

　　虽然我们现在生活条件好了，却少了像英子那样一颗热爱生活的心，《城南旧事》描绘了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那时的他们是多少质朴啊！请珍惜童年吧，珍惜眼前吧，童年总有一天会悄悄离你远去。

　　我默默地想，慢慢地写。看见冬阳下的骆驼队，听见缓缓悦耳的驼铃声，童年重临于我的心头……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1**

　　读完了《城南旧事》我仿佛看到了旧社会的黑暗和腐败。

　　《城南旧事》讲了一个富有家庭的孩子叫英子，她有一个朋友叫妞儿，妞儿因为家境贫穷，只得唱戏卖艺，但因为父母不是亲生的，所以父母天天都要打她。当我读到“我是蹲着的，刚好摸到她腿那一条条肿起的伤痕”我便很气愤，像妞儿这种年纪，应该去上学，而她为了生存去唱戏，还要被父母打骂，她有多少痛苦啊！英子还有一个被称为疯子的失去了女儿的朋友秀贞，当我读到“我听见妈说‘把她包裹包裹，扔到齐化门那儿去吧！”我很生气，秀贞的妈怎么忍心把一个刚出世的孩子扔了呢！不过后来秀贞也找到了女儿妞儿，当她们准备去找妞儿的亲生父亲时，却不幸被车撞了。

　　这本书让我看到了旧社会的黑暗，这对母女本该幸福地住在一起，但她们被拆散了，这使我想起了就社会的三毛，他流浪在外，饥寒交迫，无人关心。再比比我们这个时代，不仅能上学，在家也有父母的关心，过着幸福的生活，比起三毛他们，简直是天堂和地狱！

　　让我们珍惜这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2**

　　在上个星期四，老师为我们找来了一部电影看，名叫《城南旧事》。作者是林海音，她写的每一个字都充分体现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北京城南的无限生活乐趣。

　　文中的主人公英子，是一个活泼可爱的小女孩，早在她三岁的时候就随着父母来到了北京城南居住，她在这里认识了许许多多好朋友——妞儿，这是她儿时最好的玩伴;疯子母女，让英子有了同情心;还有总是斜着嘴笑的兰姨娘……这些都让英子的童年生活充满了乐趣，增添了光彩!

　　书中的最后一篇文章是《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们刚刚学过去，作者把自己的父亲写的唯妙唯俏，文中的父亲的性格多变，一会儿十分和蔼，一会儿又十分严厉，以《爸爸的花儿落了》为题，其实有两个原因，一个是爸爸种植的花儿枯萎了，另一个是象征着爸爸生命的结束。

　　读过之后我受益匪浅，英子的童年生活多姿多彩，这个小女孩儿给我的印象就是：聪明，可爱，活泼，天真，伶俐……我们一定要学习英子那种乐观，向上的生活态度!!!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3**

　　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感受到了小英子丰富多彩的童年生活和她那幼稚的心灵。

　　《城南旧事》主要讲了小英子在出门玩的时候结识了两个朋友：一个是惠安馆里的疯子秀贞；一个是在油盐店里认识的小朋友妞儿。后来，小英子看到了妞儿脖子上的青记，知道了她们是母女，热心帮助她们，为寻小桂子的生父，母女俩双双惨死在火车轮下。英子搬家后看到了一个小偷藏在草丛里，并与他交了朋友，知道了他的苦衷。她家常来的客人—兰姨娘和德先叔，他们相爱了。宋妈是英子家的佣人，英子弟弟是喝她的奶长大的，自己的儿子被淹死了，女儿被卖了。后来被丈夫接走了。英子小学毕业了，父亲也不幸病逝了，小英子也不再是小孩子了，她也开始明白自己肩上担负的责任。

　　看了小英子的故事使我流连忘返。斜着嘴笑的兰姨娘，不理小孩子的德先叔，椿树胡同的疯子，井边的小伙伴……在我脑海里徘徊。书中讲的这些人是最平凡的人，事是最平凡的事儿，却发掘出了人性的美和人情的美：宋妈丧失一双儿女，仍善待小英子和弟妹们；疯子本质上可爱、可亲、可怜；小偷无奈可敬；兰姨娘苦难的童年；父亲接济革命青年……小英子纯真、善良、聪明伶俐、活泼、好奇、勇敢坚强。她用童心照出疯子秀贞和小偷朋友身上被掩蔽的人性光辉。

　　我的童年虽然没有像小英子的童年那样富有戏剧感，但我的童年也是很丰富多彩，很美好难忘的。小时候的我天真活泼，纯真善良，幼稚好奇，还有些傻里傻气。我不知道的事总想去尝试，尝试后总会换来爸爸妈妈劈头盖脸的责骂，事后也会总结一些经验，以免再犯同样的错误。

　　童年生活丰富多彩，美好难忘，让我们来一起珍惜爱护它吧。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4**

　　我读了《城南旧事》，并深深地喜欢上了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书中讲了林海音童年时代的生活。

　　故事主要讲了，20xx年代末，六岁的小姑娘林英子住在北京城南的一条小胡同里。经常痴立在胡同口寻找女儿的“疯”女人秀贞，是英子结交的第一个朋友。秀贞曾与一个大学生暗中相爱，后大学生被警察抓走，秀贞生下的女儿小桂子又被家人扔到城根下，生死不明。英子对她非常同情。英子得知小伙伴妞儿的身世很像小桂子，又发现她脖颈后的青记，急忙带她去找秀贞。秀贞与离散六年的女儿相认后，立刻带妞儿去找寻爸爸，结果母女俩惨死在火车轮下。后英子一家迁居新帘子胡同。英子又在附近的荒园中认识了一个厚嘴唇的年轻人。他为了供给弟弟上学，不得不去偷东西。英子觉得他很善良，但又分不清他是好人还是坏人。不久，英子在荒草地上捡到一个小铜佛，被警察局暗探发现，带巡警来抓走了这个年轻人，这件事使英子非常难过。英子九岁那年，她的奶妈宋妈的丈夫冯大明来到林家。英子得知宋妈的儿子两年前掉进河里淹死，女儿也被丈夫卖给别人，心里十分伤心，不明白宋妈为什么撇下自己的孩子不管，来伺候别人。后来，英子的爸爸因肺病去世。宋妈也被她丈夫用小毛驴接走。英子随家人乘上远行的马车，带着种种疑惑告别了童年。

　　书中的一切都是那样有条不紊，缓缓的流水、缓缓的驼队、缓缓而过的人群、缓缓而逝的岁月景、物、人、事、情完美结合，似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它透过主角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有一种说不出来的天真，却道尽人世复杂的情感。

　　那一缕淡淡的哀愁，那一抹沉沉的相思，深深地印在英子童稚的记忆里，永不消退，也深深地打动着我。整部小说充满了朴素、温馨的思想感情。看《城南旧事》，使我的心头漾起一丝丝温暖，因为现在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她不刻意表达什么，只一幅场景一幅场景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就像生活在说它自己。那样地不疾不徐，温厚淳和，那样地纯净淡泊，弥久恒馨，那样地满是人间烟火味，却无半点追名逐利心。

　　初中生城南旧事读后感就到这里了，丰富的知识带给您丰富的生活，希望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5**

　　文/张林珠

　　在寂静的夜晚，坐在温暖的书桌台灯下，津津有味地读书是一件多么畅意的事啊。最近，最令我痴迷的书就是林海音奶奶的《城南旧事》。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活波可爱、天真烂漫的小女孩小英子，作者用第一人称的方式讲述发英子6岁到13岁的生活。这里面有5个故事，分别是《惠安馆》、《我们看海去》、《兰姨娘》、《驴打滚儿》、《爸爸的花儿落了，我也不再是小孩子了》。通过这5个故事，透过英子童稚的双眼，向世人展现了大人世界的悲欢离合。

　　我喜欢小英子，特别是在惠安馆里面的小英子，她十分的善良、天真、富有同情心。因为她连人人嫌弃的疯子都不怕，而且还能和她成为朋友。

　　我同情大个子小偷叔叔，因为他不是为了自己享受生活而去偷东西，而是由于生活贫困，为了让自己的弟弟有一个好的学习环境才不得不做的小偷。

　　我认为宋妈有重男轻女的封建思想，因为她说“要不是小栓子死了，y头子，我不要也罢”.让我觉得她既可怜又可悲。

　　这本书，我就要读完了，希望后面的故事更精彩，更吸引人。期待着小英子给我带来更多的惊喜。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6**

　　《城南旧事》是林海音写的一部自传体小说，描述了他小时候在北平的童年往事，一段她儿时的生活

　　这本书十分写实，这是一个完完整整的、确确实实的是真实存在的“旧事”，这一段“旧事”看似平淡无奇，但实质上它的内容中字里行间的蕴藏着情感，一个人对童年的怀念。

　　我们在这本书中会为秀贞与小桂子的遭遇，心疼，也会为这段离奇的故事而感到惊奇。我总是思考“贼”的遭遇：他是“好贼”？还是“坏贼”？而对于“爸爸的花儿谢了”这篇文章的描写，在我脑海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会感到一个女孩的悲痛，一段布满泪水的往事以及一颗纯洁的心。

　　这本书是以一个孩子的眼光写的，更是以一颗纯洁的心的角度写的。这个孩子有董，又有不懂，不论生活中布满迷雾还是清清楚楚，她试图仍然试图了解所有的事物，他几乎成功了，她将所有的事情她自己的方式进行了了解，让我们体会到了她的真情实感。

　　现在，在信息量如此之大的世界中，我们是否作者一样抱着“看透迷雾”的心？是否试图了解一切？

　　林海音用她的《城南旧事》阐释了什么是好奇心，什么是纯洁的心，以及什么是一个孩子的世界。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7**

　　读完了《城南旧事》，一种淡淡的忧伤涌上心头。“人生难得是欢聚，惟是别离多。”

　　小说是由五个没有因果关系的故事构成的：英子跟随爸爸妈妈从日本漂洋过海到北京，住在城南的一条胡同里。这里的一切都让英子感到新奇，会馆前的“疯”女人，常被打骂的小伙伴妞儿，隐藏在荒野里的小偷儿，敢于冲破家庭的藩篱追求新生活的兰姨娘，丢下自己孩子来做奶妈的宋妈，她们都曾与英子朝夕相伴，但最后却有一一离去。直到最后，严厉又慈爱的父亲长眠，“我”被放上长女的家庭责任，童年就远去了。

　　五个故事中《惠安馆》篇幅最重，也最为感人。英子初次尝到友情的甜蜜，又初次尝到世事的苦涩。秀贞和妞儿让英子摆脱了大人的束缚，英子又让她们母女俩相认了，而等待着她们的是死亡，而不是快乐，从单纯快乐到愁肠百结，其中凝聚了多少人间悲喜呀！

　　珍惜你身边的人吧！当身边的人与英子一个个的离去时，英子是有多么的伤心啊。可能你觉得这不太可能发生在你的身上，但当你真的失去她们的时候，会怎么样？世事难料。多照顾照顾，关心关心身边的人吧，当你是别人快乐，自己也会快乐的。

　　《城南旧事》像一幅童年的风景画，像一幅京味风俗画，像一幅时代的缩微风云图，像一首淡雅而含蓄的诗。读一读吧，人间悲欢离合尽在其中。那时，就会懂得珍惜身边的人。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8**

　　我盯着末页那带些许忧伤与思念的的浅淡而清雅的笔触，那再现了旧都城南黎民百姓的喜怒哀乐。

　　亲爱的作者小英子为了留下心灵的童年，提笔作了这本浓浓的回忆。冬阳下的骆驼队，引着英子学起了骆驼嚼东西。在那儿，她认识了扎着辫子的妞儿和她的妈妈，“疯女人”秀贞，那可是一个大家目光中的疯子，谁敢接近，反而我的小英子却不怕，与她成了朋友，帮她找到了女儿，还送了她们一个金手镯以帮助她们离开，过她们自己的生活。还有“我们看海去”的誓言，草丛中本是好人的小偷。英子听他讲故事，和他许诺去看海……六年级毕业时的马丽歌，“长亭外，古道边，芳草碧连天……”唱痛了我们的心，我也想毕业，想到了分别。她回家时发现爸爸的花儿落了，爸爸也走了，她也该长大了，要担起责任了。故事就这样画上了句号，但她确确实实的故事镌刻在了我的心中，永远不会忘却！

　　童年小英子的童年有着暖暖的四合院，冒热气的暖炉，厚的可以立起来的小棉裤，小油鸡，八珍梅……我的童年仿佛在电脑前，游戏机和电视机前度过，从没有遇到过像英子那样有趣的事。我好渴望有那样有趣的事情发生在我的身上，我肯定也会像善良的英子一样，对待每个人和每件事。我也分得清“海和天”，却分不清“好人和坏人”，我同她一样，也认为那“蹲在草丛中的男人”是好人，也是可怜之人。那确实是打从心底的认定，但我却不希望他落到最后的下场，因为现在已找不到那样的比“好人”还好的贼了。

　　之后，随着年龄增长，英子面对许多离别和失去许多的重要的人。离别是让人惧怕的，不知道你怎么想。我是讨厌的，知道现在为止，我已遇到了多次的离别。毕业，和朋友的分开或者分隔两地……最近的一次便是新年从家乡回来。虽在老家呆了十天不到，可却留下了最深的记忆。我喜欢那儿的大自然，虽没有耸立或巍峨的山峰，也没有清秀或磅礴的河流，在我的心中就是别有滋味。我们这群孩子们尽情地在满是星星的夜空下放天灯许愿……留下了瞬间的美丽。时间在幸福的时刻总是过得很快。临别前夕，我与表妹相约连年再见，并拉了钩，作了记号，依依惜别。

　　我是父母的宝贝，英子也是。可她的父亲离去了，留她与一家人，她必须得告别无忧无虑，开始学会长大，学会分担。我可能比当时的英子大了几岁，可我还是那么的不成熟，不会独立生活却仍停留在稚气懵懂的时光。也许，我应该要长大了。可我舍不得现在的童年，还是顺其自然，留住这难得的童年吧。想必当时的英子也是这样想的吧，可她却不能如我一样。

　　《城南旧事》不近讲述着“旧事”，还分享着小英子纯白的心灵和她心底的童年。翻过末页，心被淡淡的幽香填满，久久无法停住荡漾！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29**

　　最近我读了《城南旧事》这本书，这本书的作者是林海音。

　　林海音的原名是林含音。她生于1918年，去世于20xx年。她生于日本。她的代表作有《城南旧事》、《海藻与咸蛋》、《冬青树》、《晓日》等。

　　这本书给我们讲述了一位叫英子的小女孩，小英子在惠安馆认识了丢了孩子而精神失常的秀贞，胡同里的人都认为她是疯子，可小英子却不这么认为，她天天去找秀贞，接着又认识了妞儿，以后小英子每天早晨去找秀贞说话，下午和妞儿一起玩，晚上描红字。接着小英子上学了，讲了他们从一年级到毕业的许许多多的事。通过英子的双眼让我们看到了老北京城南区大人们的喜怒哀乐和悲欢离合。

　　《城南旧事》这本书让我了解了老北京人们的生活，而且可以看出作者很想念在北京城南的景和物，也让我知道了生活就是由这些琐碎的事情所组成的，每个人的童年只有一次，一去不复返，但我们可以记住，在我们的童年所经历过的不管是美好的还是悲伤的事，让它成为美丽的回忆。

**《城南旧事》读后感\_600字 篇30**

　　炎炎夏日，独自呆在家中，窗外知了声和着喧闹的人群声，使渐渐成长的我心烦气躁。懊恼童年远去的自己已不能顽皮，大人们已经用成人的规范来要求我了。唉，丢失了童年的我有什么值得庆幸的?

　　于是随手拿起床头的书翻过多遍的《城南旧事》，它竟像炎炎夏日中的凉茶，消去了热意，深深吸引了我。

　　“做大人，常常有人要我做大人，这些人都随着我长大没了影子了，是跟着我失去的童年也一块儿失去了吗?”文末的“我”也已经不再是小孩子了。也正是因为爸爸的死，让“我”童年美梦顿破。在别人还需要照管的年龄“我”已经负起许多父亲的责任。“我”的童年随着我的成长“丢失”了，这是好还是不好呢?

　　这不禁让我想起我们的童年，总是快快乐乐过每一天，不必担心风吹雨打、日晒雨淋，成天被爸妈捧在手里做“小公主”“小王子”，一切都只要顺着父母为我们铺好的路走下去。

　　其实我也是一个典型的例子：缺乏独立，不敢一个人在家写作业、玩耍……全部都要有人陪伴，文中英子的独立勇敢让我立刻感到羞愧，但是怕黑，不敢一个人做任何事似乎已成了不可磨灭的困难，独立?独立!

　　曾独自走在黑乎乎的大街上，四周是那么安静，只听见自己的心跳声，将脖子缩进衣领里，就像一只蜗牛躲进自己的壳里才觉得安全一样。四面的路灯下树枝不断左右摇晃，就像是魔鬼的乱发飘呼着，隐约听见了轻且慢的脚步声，好像是害怕敲打在夜的寂静中。

　　我要战胜的只是一段黑夜中独自前行的路!在路上将童年的依赖丢却，赢得父母的信任和独立的尊严——这是好事。这样的事还会有很多。

　　我们在童年的梦幻中慢慢长大了，学会自己度过难关，羞于向人伸出求援的手，每一个进步靠自己的力量，以受人怜悯为耻，不受他人恩惠。褪去幼稚，得到锻炼的机会。“无论什么困难的事，只要硬着头皮去做，就过去了”——这是好事

　　请别再叫我小朋友，因为摇拽的小花终会有盛开的一天。《城南旧事》给我带来的不仅是一个故事，更多的是一种“得”与“失”的人生启迪。请别懊恼自己的成长，人在每一个阶段都会有不同的收获。朝着正确的前方一步一步勇敢地走吧!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